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平安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从2008年4月30日起代理销售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代销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三路平安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八卦岭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樓(518029)
法定代表人:陈敬达
全国免费业务咨询电话:95511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2433794
联系电话:0755-82450826

网址: <http://www.PA18.com>

投资者可在以下15个主要城市的22家营业网点办理开放式基金账户开户、认购、申购、赎回等业务:深圳、上海、北京、广州、珠海、青岛、成都、大连、海口、杭州、南京、天津、武汉、乌鲁木齐、重庆。
投资者可以拨打平安证券客户服务热线:9551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或登陆平安证券客户网站咨询有关事宜。
此外,投资者也可拨打我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8),或登陆信达澳银基金公司网站 www.fscinda.com 查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4月28日

关于新增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浦银安盛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08年4月28日起,中信银行将开始代理销售浦银安盛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中信银行在全国以下54个城市的指定营业网点对所有投资者办理投资者的基金开户、开放式基金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基金转换等业务;具体的城市名称:北京、长沙、成都、昆明、广州、东莞、佛山、武汉、天津、沈阳、重庆、石家庄、青岛、济南、威海、烟台、淄博、济宁、西安、郑州、福州、厦门、泉州、深圳、大连、葫芦岛、抚顺、鞍山、南京、扬州、江都、仪征、常州、武进、无锡、锡山、合肥、泰州、苏州、昆山、常熟、吴江、上海、杭州、绍兴、嘉兴、宁波、温州、上虞、海宁、平湖、余姚、慈溪、鄞阳等。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小时客户服务热线:95558
网址: bank.ecitic.com
2、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28-999
网址: www.py-axa.com

重要提示:
由于本基金目前还处于封闭期,欢迎投资者办理基金开户业务。基金管理人将就其他业务的开始办理时间及具体办理流程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4月28日

关于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增加代销机构并 同时参加华泰证券基金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和相关法律业务准备情况,自2008年4月30日起,华泰证券将代理销售本公司管理的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1)、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3302)和巨田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163303),同时本公司将参加华泰证券基金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

一、华泰证券将在以下17个省、4个直辖市、3个自治区的50个城市82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放式基金账户开户、申购和赎回等业务;南京、上海、镇江、常州、无锡、江阴、苏州、张家港、扬州、泰州、淮安、南通、盐城、徐州、成都、武汉、恩施、黄冈、孝感、荆州、宜昌、广州、深圳、沈阳、大连、北京、天津、重庆、泉州、绍兴、包头、长春、长沙、岳阳、福州、海口、合肥、南昌、青岛、梧州、西安、郑州、哈尔滨、宁波、石家庄、银川、当阳、营口、南宁、宿迁。

二、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自2008年4月30日起,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和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泰证券咨询电话:400-8888-168、025-84579897、(025)955597
2、华泰证券网站: www.htsc.com.cn
3、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8-668(免长途费)
4、本公司网站: www.jtund.com
特此公告。

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4月28日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华夏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已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签订了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成长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及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于本公告之日起通过华夏银行开展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安排如下:

华夏银行在北京、南京、杭州、上海、济南、昆明、深圳、沈阳、广州、武汉、重庆、成都、西安、乌鲁木齐、大连、青岛、太原、温州、福州、呼和浩特、天津、石家庄、宁波、绍兴、南宁、常州、苏州、无锡、烟台、玉溪、聊城等31家分支行办理上述业务。

华夏银行联系方式如下: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法定代表人:翟鸿祥
客户咨询电话:95577
网址: www.hxb.com.cn
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94888、021-38794888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51fund.com>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我司已就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订了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新增其作为代销机构共同参与我司上投摩根双核平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募集发行。

具体业务安排如下:
一、华夏银行

华夏银行在北京、南京、杭州、上海、济南、昆明、深圳、沈阳、广州、武汉、重庆、成都、西安、乌鲁木齐、大连、青岛、太原、温州、福州、呼和浩特、天津、石家庄、宁波、绍兴、南宁、常州、苏州、无锡、烟台、玉溪、聊城等31家分支行办理上述业务。

华夏银行联系方式如下: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法定代表人:翟鸿祥
客户咨询电话:95577
网址: www.hxb.com.cn
二、光大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在以下30个城市400个网点对所有投资者办理上述业务:

北京、哈尔滨、深圳、上海、青岛、大连、长春、重庆、广州、昆明、武汉、烟台、海口、厦门、福州、成都、苏州、沈阳、宁波、合肥、太原、天津、南京、郑州、杭州、济南、西安、长沙、南宁、石家庄。

光大银行联系方式如下: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6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明凯
客服电话:95695(全国)
网址: www.cebbank.com
三、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在以下21个城市的41个营业网点办理上述业务:
北京、上海、天津、大连、广州、中山、佛山、东莞、深圳、南京、徐州、烟台、苏州、杭州、绍兴、宁波、武汉、长沙、西安、成都。
中信证券联系方式如下:
注册地址:深圳市湖贝路1030号海龙王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84588888
传真:010-84865560
联系人:陈忠
公司网址: www.cs.ecitic.com
有关募集发行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发售公告及基金合同。

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94888、021-38794888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51fund.com>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367 股票简称:红星发展 编号:临2008-00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和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于2008年4月26日在贵州省镇宁县白鸟湖山庄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姜志光董事长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共5人,代表股份163,473,9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56.14%。其中,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的151,814,208股中的137,254,208股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山东琴岛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记名逐项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63,473,91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2007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63,473,91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分红派息方案》的议案(详见2008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
同意163,473,91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0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163,473,91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5、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7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1687907.81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按10%计提法定公积金31687907.81元,结转2006年末未分配利润99499894.69元,2007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128019011.72元。2007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58798000.95元,可供分配利润327522062.13元。
公司拟以2007年末总股本291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912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163,473,91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审议通过《公司续聘2008年度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决议,公司决定续聘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5万元,因审计工作产生的差旅费用由公司承担。
同意163,473,91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审议通过《公司预计200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的议案(详见2008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
公司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同意10,932,12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8、审议通过《公司与关联方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公司继续执行<矿石供应协议>及<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
(1)根据公司与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安全保卫、生活服务 etc 等服务。
(2)2003年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第二届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由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继续履行《矿石供应协议》。2007年3月1

日,公司与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公司签订新的《矿石供应协议》,原《矿石供应协议》自新协议生效时自动解除。根据新的《矿石供应协议》,公司在每月的第一个工作日提出矿石供应计划,镇宁县红蝶实业有限公司公司保证矿石的质量和数量,在每月的最后个工作日结算;矿石供应价格的确定根据“成本加成”原则每一年度确定一次。矿石价格的确定主要参考矿石的开采费(主要是人工费)、运输费用、消耗材料、道路维护费、矿山的勘探费用、回填费、绿化费用、管理费用、矿石资源税、资源补偿费、增值税等。
公司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同意10,932,12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9、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持有公司有效表决权5%以上的股东——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姜志光先生、谷焱阳先生、焦志烟先生、迟德忠先生、朱江先生、温霞女士、孙根才先生、刘正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08年4月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资料)

会议实行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63,473,91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0、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独立性进行了确认,并事前征求了被提名人的同意,提名姜志光先生、田庆国先生、赵法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独立监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08年4月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资料)

上海证券交易对所有独立董事候选人田庆国、姜世光、刘胜鹏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未提出异议。
会议实行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独立监事。
同意163,473,91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等;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对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注入上市公司有关问题也给予了原则同意的批复。
2008年3月19-21日通过网络投票与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的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股权分置改革议案(公司相关公告及重组、股改相关资料刊载于2008年3月4日、3月25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目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材料已报送政府相关部门待审批/核准。

本公司董事会将及时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股改的相关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吉林华润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4月28日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 五一劳动节前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的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沪深交易所关于2008年五一劳动节的休市安排,本公司决定2008年4月29日、4月30日暂停南方现金增利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

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和定期定额业务正常办理。2008年5月5日本基金将恢复办理正常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通过各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或公司网站(www.nffund.com)咨询有关详情。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891 股票简称:S*ST秋林 编号:临2008-026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幅限制。
●经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价格在2008年4月23日、24日和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2、经向公司管理层核实,本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3、公司不存在前期披露的信息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是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简称:S仪化 证券代码:600871 编号:临2008-014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A股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A股股票于2008年4月23日、24日及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幅限制,已经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作出如下公告。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A股股票于2008年4月23日、24日及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幅限制。
二、本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本公司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经咨询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亦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股票名称:SST 天海 ST 天海 B 股票代码:600751 900938 编号:临2008-037

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本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的交易价格触及涨幅限制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并在预见未来两周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08年4月23日、4月24日、4月25日,本公司B股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本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同时到目前为止并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在咨询主要股东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大新华物流控股有限公司表示,其未发现存在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
截至目前,本公司生产情况正常,未发现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件。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截止目前并在可预见的两周内,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提醒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大公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4月28日